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立鹿寮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43341臺中市沙鹿區光華路385號
承辦人：註冊組長 李炳輝
電話：04-26622207-30
傳真：04-26655314
電子信箱：deapon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東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9日
發文字號：鹿中教字第11300052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A01114總量管制措施 (387060500X_1130005212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4學年度學生總量管制措施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毋任感荷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0月07日中市教中字第第11300865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因教室不足，114學年度維持實施學生總量管制。隨文檢附本校總量管制措施，相關審查表待新生報到日程表確認後，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3/10/09



1130004984

有附件